

## 附件 2

# 2023 年度广州市医疗保障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部门职能

经市委、市政府批准，2019 年 1 月组建成立广州市医疗保障局，负责我市医疗保障工作，部门职责如下：

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、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拟订有关地方性法规、规章草案，制定本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、政策、标准并组织实施。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，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。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，制定药品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，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，推进医疗、医保、医药“三医联动”改革，建立健全覆盖全民、统筹城乡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。

### 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一是持续健全丰富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。保障符合财政资助条件的社会申办退休人员、城乡居民等参加医保，减轻参保人经济负担。提高我市城乡居民医保参保扩面工作水平，确保城乡居

民医保制度可持续发展。纵深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。开展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评估、“穗岁康”商业补充健康保险等课题调研，不断完善现有医保制度体系。

**二是**持续深化医疗保障重点领域改革。深化按病种分值付费改革，按时实施省新版药品、诊疗项目、医用耗材目录。开展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评估、新增项目辅助评价体系研究、新增医疗服务项目审核，不断规范医疗服务项目，落实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，促进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。通过开展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，增强药品和医用耗材的供应保障能力、提升药品和医用耗材临床合理使用水平，发挥医保基金战略性购买作用，逐步减轻人民群众费用负担。

**三是**继续推进医保基金常态化监督检查。控制定点医疗机构不合理费用的增长趋势，督促定点医疗机构加强自身管理。积极引入第三方力量参与监管，提升医保基金监管能力。加大政策法规与基金安全宣传力度，设立投诉举报奖励机制，鼓励社会公众积极举报欺诈骗取医保基金行为，引导群众和社会各方参与医保基金监管，共同维护基金安全。

**四是**强化数字化治理与医保工作的融合。继续组织做好国家医保信息平台的功能改造，保障医保新政及时落地实施、管理协同高效。做好国家医保信息平台运维保障工作，满足医保业务实时性高、并发量大、政策变化多的要求，为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

撑。深化就医信用无感支付便民服务，扩大覆盖人群范围、应用场景和服务功能。

**五是全面提升医保管理水平，构建高效医保公共服务体系。**推进医保“数字政府”建设，着力提升政务服务能力，实现医保政务服务事项 100%可在线申办、100%最多跑一次、100%可预约办理，提升即时办结率。推动更多医保服务上线“穗好办”APP 和各类政务服务自助终端。深化医保政务服务“云窗口”试点工作，逐步增加“云服务”事项数量和“云座席”数量。深入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工作，推出更多医保“一件事”主题集成服务。主动做好医疗保障政策解读和服务宣传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，合理引导预期，不断加强医保政策的宣传普及度。

**六是强化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功能。**科学确定救助对象范围，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，健全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。强化基本医疗保险、大病保险、医疗救助三重制度综合保障，实事求是确定困难群众医疗保障待遇标准，确保困难群众基本医疗有保障，不因罹患重特大疾病影响基本生活，同时避免过度保障。

### 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我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目标为：围绕医疗保障民生目标，打造公平高效优质的医疗保障体系，切实提升群众在医疗保障领域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一是按照国家和省的部署要求，加快形成与改革相衔接有利于制度成熟定型的医保法律和制度体系，推动各项医保改革政策平稳落地见效。

二是持续深化按病种分值付费（DIP）改革和“穗岁康”商业补充健康保险试点。

三是继续健全完善具有广州特色的集中带量采购落地实施工作体系，稳妥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。

四是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，强化部门联动，加强重点领域监管，持续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。

五是强化数字化治理与医保工作的深度融合，推进医保治理方式、治理手段创新。

六是构建高效医保公共服务体系，持续推进医保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。

#### （四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（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）

##### 1.各项收支占比

2023年我局部门决算本年收入合计668,768.09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8,768.09万元，占比100%。

2023年部门决算本年支出合计668,768.09万元，按支出性质划分：基本支出20,175.17万元，占比3.02%；项目支出648,592.92万元，占比96.98%。

##### 2.收入支出按部门所属单位分布情况

2023年我部门收支决算668,768.09万元，其中局本级

2,631.08 万元，占比 0.39%；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635,798.01 万元，占比 95.07%；市医疗救助服务中心 30,339.00 万元，占比 4.54%。

表 1：2023 年收入支出按单位分布情况表

所属单位	决算收支数（万元）	占比
广州市医疗保障局（本级）	2,631.08	0.39%
广州市医疗保险服务中心	635,798.01	95.07%
广州市医疗救助服务中心	30,339.00	4.54%
合计	668,768.09	100.00%

#### （五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依据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、部门事业发展规划、部门主要职能、年度重点任务情况，根据市财政局有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以及《广州市医疗保障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组织管理及职责分工、预算编制管理、预算绩效监控与管理、绩效评价管理、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作出了规范性要求。

##### 1.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

编制 2023 年部门预算时，按照“谁支出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。围绕我局工作职责和事业发展规划，从运行成本、管理效率、履职效能、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，按照“部门职责-工作任务-支出项目”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体系，设置部门整体、工作任务、支出项目等各层次的绩效目标。

## 2.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情况

为加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按照市财政局的部署，我局开展全系统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，组织机关各处室、局属各单位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自行开展绩效监控。各处室和单位以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为核心内容，围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、项目实施情况、预算执行情况开展分析，分项目填写绩效监控情况表，全面掌握项目实施情况及存在的问题。

## 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### （一）自评结论

2023年，我局按计划完成部门整体工作任务，实现年度预算支出绩效目标，全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良好，财政预算投入与产出取得较好成效，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8.92分。

### （二）履职效能分析

2023年，我局依据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、部门事业发展规划、部门主要职能、年度重点任务等要求，共设定6项部门整体支出主要工作任务，18个关键绩效目标，经自评，工作任务及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。

#### 1.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2023年，市医保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要求，按照省委“1310”具体部署和市委“1312”思

路举措，持续完善具有广州特色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。

**一是**推动决策部署落实，以新担当推动工作新发展。推进医保新政落实，坚决执行国家和省有关职工医保门诊共济改革的决策部署；优化完善制度体系。完成长期护理保险办法、医疗费用结算办法等修订，推进医疗救助办法及配套文件修订；助力《南沙方案》落实。

**二是**持续深化按病种分值付费（DIP）改革和“穗岁康”商业补充健康保险试点。推动DIP改革迭代升级到2.0版，同步推进连续性医疗服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，探索构建向前衔接急性期医疗、向后衔接长期护理的医疗保障体系；继续深化“穗岁康”试点，对“穗岁康”首个承办期运行情况进行优化评估。

**三是**优化药品耗材价格形成机制。在全省率先搭建广州GPO平台中药配方颗粒采购专区；开展口腔种植价格专项治理，收费项目价格平均下降35%；加快推进医疗服务价格改革，开展调价项目遴选、数据分析及专家论证等工作，支持我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。

**四是**坚决守护基金安全，以新举措适应监管新形势。健全监管长效机制，建立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医保基金监管中发现问题线索工作机制，健全完善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机制；丰富日常检查形式，落实日常巡查、专项检查、飞行检查、线索核查等多元复合检查机制，抓实国家飞检反馈问题整改，开列两批《负面清单》并督促定点医疗机构自查自纠；深化专项整治成效，聚焦

精神类疾病、检查检验、康复理疗等重点领域，联合多部门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行动；会同公安部门开展打击骗取生育津贴专项行动；推进国家医保局下发欺诈骗保线索查办。

**五是**推进医保数字化创新。持续扩大就医信用无感支付便民服务范围，覆盖全市11个行政区，提前超额完成2023年“广州十件民生实事”目标。

**六是**发挥自身优势，不断激发医保服务生机活力。创新办事渠道，通过视频形式为参保人提供100项医保“云服务”；优化与民政、公安等部门的数据共享机制，加强医疗救助功能模块建设，推动医疗救助零星报销进度查询等功能上线国家医保信息平台、“穗好办”APP，方便群众申办医疗救助待遇。

## 2.重点项目完成情况

2023年，我局部门决算合计668,768.09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的99.87%。2023年我局重点任务项目主要是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项目、医保财政补助项目、专项医疗救助金项目、基本医疗救助金项目等，预算执行率均为100%。

### （三）管理效率分析

2023年，我局在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、信息公开、绩效管理、采购管理、资产管理、运行成本等方面的实施情况良好，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目标。下属单位个别合同存在未及时备案公开的情况，合同备案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表 2：管理效率评价情况表

评价因素	分值	评价得分	得分率
一、预算编制	3.00	3.00	100.00%
二、预算执行	4.00	4.00	100.00%
三、信息公开	4.00	4.00	100.00%
四、绩效管理	15.00	15.00	100.00%
五、采购管理	10.00	8.93	89.30%
六、资产管理	10.00	10.00	100.00%
七、运行成本	4.00	4.00	100.00%

### 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。由于部分项目办理招投标、政府采购等手续所花时间较长，预算执行进度总体呈现前松后紧的状态，大部分项目资金支付集中在下半年，年度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，预算执行均衡性需要进一步增强。

二是个别绩效指标有待优化完善，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### 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#### （一）加强项目预算管理

全过程提升预算管理质量，兼顾时效性和均衡性，根据预算安排和年度工作情况，提前谋划，科学、合理、有序推进预算支出执行，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控、分析和考核，均衡预算执行进度。

#### （二）优化绩效管理

着力强化绩效评价工作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健全优化绩效考评体系，根据年度预算和工作安排，优化调整相关绩效指标和指标值，提高绩效管理质量和效率，不断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绩效问题整改责任制，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。